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外〔2018〕72号

安徽省教育厅转发国家留学基金委2018年 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项目遴选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单位：国家留学基金委《2018年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项目遴选的通知》（留基金〔2018〕3082号）转发你们，请按照通知精神，对照遴选条件，加强组织，做好宣传，使符合条件的同志能够及时登录网站报名。

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

2018 年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项目遴选通知

留金发〔2018〕3052 号

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）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、国际贸易中心、联合国难民署签署的合作协议，2018 年拟选拔部分优秀学生赴上述国际组织实习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18 年计划选派 33 人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实习，6 人赴国际贸易中心实习，25 人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实习。

二、选派办法及岗位要求请登陆国家留学网查询，网址：<http://www.csc.edu.cn/chuguo/s/1118>。

三、选拔推荐工作

1. 请积极进行宣传和推动，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申报。网上报名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 日-20 日，请组织申请人
在此期限内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报名，
在线提交申请材料。

2. 请协助对申请人进行政治把关，对申请资格、综合素质、发展潜力、国际交流能力、品德修养及身心健康情况等

方面进行审核后出具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见。

3. 请于2018年4月27日前将书面公函、推荐人员名单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，并同时通过信息平台提交申请人电子材料。

4. 国家留学基金委将继续对申请人进行评审，确定候选人并向有关国际组织推荐，后者将对候选人进一步审核（电话/视频面试）后，根据岗位要求确定最终录取人员。

联系人：吴尔龙/徐一平，电话：010-66093954/39560；
传真：010-66093954，电子信箱：gizz@ese.edu.cn



地址：教育部外事司、国际司、留学司、教育文宣委国际合作司
北京 200029